

本府制定「臺中市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組織自治條例」草案公聽會

會議紀錄

- 一、會議時間：105年4月8日（星期五）下午2時0分
- 二、會議地點：交通局3樓大型會議室
- 三、主持人：王局長義川
-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記錄：宋睿綸
- 五、業務單位報告：略
- 六、與會人員意見及回應：

(一)成立捷運公司是要解散原本的快巴公司，那快巴公司的員工，交通局有什麼安排？

回應：

快巴公司將提送清算解散計畫，經董事會通過後，送本府勞工局。其程序及作業方式均會依相關勞工法令辦理，進行勞資協商，員工未來可依其意願選擇轉任或資遣，藉以保障其相關權益。

(二)公司董事會、股東會的召開、選舉及決議之規定與方式，還會由其他法規來訂定，還是要列入自治條例來規範？

回應：

本市捷運公司係由本府為單一股東（全官股），俟本自治條例通過後，據以訂定公司章程及組織規程，藉以明定董事會召集方式、選舉方式、職權等相關規定。

—— 散會 ——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公聽會簽到簿

開會事由：召開本府制定「臺中市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組織自治條例」草案公聽會

會議時間：105年4月8日下午2時0分

主持人：王局長義川

王義川

單位名稱	與會人員簽到處	備註
<議員代表>		
林議長士昌		
張副議長清照		
吳議員敏濟		
李議員榮鴻		
楊議員典忠	陳典忠	
顏議員莉敏	顏莉敏	
王議員立任		
尤議員碧鈴		
陳議員世凱		
林議員汝洲		
吳議員瓊華		
陳議員清龍		
謝議員志忠		

單位名稱	與會人員簽到處		備註
翁議員美春			
張議員滌分	劉重也		
陳議員本添			
蕭議員隆澤			
張議員雅旻			
羅議員永珍			
賴議員朝國			
吳議員顯森			
張議員立傑			
陳議員淑華			
黃議員馨慧	副主任廖冠峰		
楊議員正中	副主任譚博海		
張廖議員乃綸			
張議員耀中			
何議員文海	主任 白妙鈴		
劉議員士州	副主任 吳重良		
朱議員暖英			
沈議員佑蓮			
謝議員明源	主任 謝家宜		

單位名稱	與會人員簽到處		備註
曾議員朝榮	秘書 曾朝榮		
蔡議員雅玲			
賴議員順仁			
陳議員成添			
賴議員佳微	助理 賴佳微		
范議員淞育			
陳議員政顯	助理 陳政顯		
江議員肇國	秘書 張肇國		
張議員宏年			
邱議員素貞			
何議員敏誠			
李議員中	助理 李中		
鄭議員功進	助理 鄭功進		
李議員麗華			
賴議員義鏗			
張議員玉嫻			
何議員明杰			
李議員天生			
張議員芬郁	助理 張芬郁		

單位名稱	與會人員簽到處		備註
張議員滄沂			
段議員緯宇			
蘇議員柏興			
林議員碧秀			
蔡議員成圭			
蘇議員慶雲			
洪議員金福			
朱議員元宏	助理 楊(8)月		
<學者專家、民間團體及其他單位>			
中華民國大眾運輸促進協會	李(8)月		
<市府單位>			
臺中市政府法制局	胡(8)月		
臺中市捷運工程處		周(8)月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盧(8)月	陳(8)月	宋(8)月